

# 疑自製「被扣查」鬧劇 政界批「中箭」播恐慌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香港眾志(中箭)」昨日突然高調召開記者會,聲稱有兩名非骨幹成員分別於今年3月及8月在內地被國安帶走及扣查盤問,但兩名「當事人」卻未有現身說法,單憑「香港眾志」主席林朗彥、秘書長黃之鋒及常委羅冠聰選擇性「透露資訊」。多名立法會議員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有關指控疑點重重,其中一名「事主」於今年3月在內地被扣查,若「香港眾志」認為事態嚴重,為何一反其處事的作風「絕口不提」,卻在高鐵通車在即,突然引用沒有「原告」的個案,疑「眾志」只為散播恐慌。



陳勇 資料圖片



陳恒鑌 資料圖片



何啟明 資料圖片

「香港眾志」3名代表昨日宣稱,有兩名非骨幹成員曾於內地遭國安扣查盤問,一個於今年3月在深圳高鐵路被10名國安包圍帶走,另一個則是本月17日在廣州火車站月台上,「看到」有一群國安從多架七人車走出來,強行帶走該名成員並帶到廣州流花賓館一房間扣留。他們聲稱,國安主要盤問他們成員名單,又問過黃之鋒是否在「佔領」期間收到美國資助的iPhone 5,又聲言成員被要求坐「拷問椅」或在手上戴上「測謊機」云云。不過,整個指控並無原告,3人亦不肯透露有關成員是誰,聲稱要保護其「人身安全」。

勇認為,「香港眾志」的言論存在很多矛盾點,指他們若覺得事態嚴重的話,何不第一時間求助,質疑「眾志」等人特意在高鐵通車前搞這招,以滿足幕後黑手的要求,最後便得出一個「沒有人物」的指控。

他又指出,從過去數宗事件,例如民主黨「釘書機(林子健)」,已經令人質疑,這些「不合常理指責」的可信性。

### 陳恒鑌:或感冷落博關注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陳恒鑌指出,過去一段時間,「香港民族黨」面臨被取締,其召集人陳浩天在香港外國記者會(FCC)播「獨」事件,引起全城關注,或令「香港眾志」感到「備受冷落」,於是想出這個「充滿疑點」的指控。他又質疑,「香港眾志」一直走在「港獨」最前線,多名成員更被取消參選資格,他們擔心成為下一個被取締的目標,於是先行製造被打壓的形象,尋求外界同情。

### 何啟明:查「獨」可理解

工聯會立法會議員何啟明質疑,「香港眾志」向來鼓吹「港獨」、常持負面的眼光看待內地,為何「眾志」成員又會到內地。他認為,「香港眾志」屬偏激的「港獨」組織,引起內地執法部門關注,是可以理解,並指出現時每天有大量港人返回內地經商、旅遊、探親等,都相當順利,批評「香港眾志」刻意製造恐慌。

### 「眾志」事件十大疑點

1. 整件事沒有當事人現身說法,並且細節欠奉,也沒有任何物證
2. 聲稱要保護當事人安全,又將兩人「經歷」公開
3. 為何內地執法人員要在「眾志」成員遊覽完內地後才帶走問話
4. 其中一名成員聲稱在深圳被國安帶到派出所,做法並不合理
5. 其中一名成員聲稱在廣州火車站月台「目睹」一群國安從7人車下來,疑似有穿透視力
6. 聲稱成員被要求坐「拷問椅」,但又不曾被施以任何酷刑,更可拒絕坐「拷問椅」
7. 聲稱成員被「威嚇」,卻未能說出國安所作的威嚇舉動
8. 其中一成員聲稱於今年3月被扣查,事隔5個月才認為事態嚴重需要公開,不符「眾志」一貫作風
9. 聲稱國安問黃之鋒是否收過美國資助的iPhone 5,而非問黃之鋒有無收美國錢
10. 兩件事分別在深圳高鐵路和廣州火車站「發生」,反對派中人隨即稱將來高鐵通車也會有類似「問題」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甘瑜

### 陳勇:伺機公佈疑阻高鐵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新社聯理事長陳

## 無人無物「講就係」 網民質疑太虛偽

繼民主黨有釘書機(林子健)疑似攔釘書機自殘大案,再聞記招聲稱自己嘔吐角閘內內地執法人員「擄走」後,「中箭(香港眾志)」今次仲醒,有人證有物證「死無對證」慨情況下,話曾經有兩個成員喺內地俾國安扣查,但他們話,唔露面唔披露細節係要保護兩個成員隱私同安全。有網民直言「單嘢好假」,亦有人留言話:「作文都要有圖,名都有,你講乜都得啦!」

聽)加河童(黃之鋒)再加理個新主席林朗彥「講就係」。不過,話成員被扣查,又講唔出細節;話要公開事件,又唔肯講事件內容;話要保護兩個成員,又將佢哋嘅經歷擺上枱,真真假假咁,網民都聽到成頭問號。

「Keith Lau」有佢哋咁好氣咁話:「單野(嘢)好假。」「Ken Leung」質疑:「當事人不在席上?欠缺說服力。」

### 被寸仿釘書機自殘

唔少人都認返釘書機單嘢。「Kelvin

Cheung」直言:「又黎(嚟)玩釘書機事件?要唔要比(界)個魚柳包你地(哋)?」「Penny Yu」亦問:「三月唔講,八月先講?唔通又做釘書機?」

### 疑劇存在感博區選

亦有好多人質疑「中箭」只想刷下存在感。「Kei Wong」話:「『香港中箭』間中要攞(搞)D(啲)新聞,保認知度。」「Oscar Lee」認為:「好耐冇見報了,區議會選舉前專登上大陸(內地)博拉。求仁得仁。」

有人就認為,就算國安真係扣查「中

箭」都好合理,「Popop Kwok」就話:「如果班友仔去美國加洲(州)大叫加洲(州)獨立,或到馬德里支持加泰獨立,人家會點招呼佢班『高智』?」

### 反對派趁機又抽高鐵水

無啦啦開個咁嘅記招,講到一嚟嘅咁,大家都唔知佢哋所為何事,但反對派班人就識補位嘞,例如有意參加立法會九西補選嘅小麗老千(劉小麗)同公民黨譚文豪等,聽到深圳高鐵路、廣州火車站係「事發地點」,就即刻話遲啲高鐵路通車就會係香港發生嘞。「Stanley Chan」就留言秒殺:「驚咪唔好去西九站囉!」

## 北大教授KO戴啟思 無結業禮何來拒赴京?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陳永臣)大律師公會主席戴啟思近日聲稱,自己原訂於6月初到北京大學出席一個公會合辦的課程的結業典禮,但被北大拒絕,又謂公會決定終止有關合辦課程云云。有份負責該課程的北大法學院教授強世功昨日澄清,今年未有舉行結業典禮,故不存在拒絕戴啟思等人到北京的情況,強調事件與政治立場無關。他又指收到公會單方面終止合作,對此感到奇怪。

戴啟思近日向會員匯報公會工作時稱,大律師公會過去幾年一直與北大合辦法律課程,每年均有會員自願到北京義教。

他聲言,今年有兩名會員被拒到北大授課,但未有解釋原因,而其餘會員的安排則未有影響。戴啟思又稱,自己原計劃於6月初「應邀」到北大出席課程的結業典禮,但聲稱遭北大以電話拒絕,並指他「一定不能前往」。

### 法學院教授:今年無舉行

有份籌辦課程的北大法學院教授強世功昨日澄清,今年的課程未有舉行結業典禮,故完全不存在拒絕戴啟思等人到北京的事。他解釋,以往所舉行的結業典禮,只是間中邀請官方背景人士出席,但今年校方要求從簡,因此取消結業典禮。

他又指,院方的確有向戴啟思發信,但只是邀請他到北大訪問和合作,認為戴啟

思誤解信中內容,強調純屬學術活動,與任何政治立場無關。

強世功又透露,過去8年合辦的課程成功,認為對增強兩地法律認識有幫助,但今年卻收到公會單方面提出終止合作的信函。他續指,對方提出終止前並未與校方討論,對公會的決定感到奇怪,會待9月開學後會與法學院院長商討下一步的做法,強調課程是否繼續取決於大律師公會的態度。

## 民記促14周產假 利媽媽湊BB休養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殷翔)民建聯婦女事務委員會昨晨到政府總部向行政長官和勞工及福利局請願,要求在10月公佈的施政報告中,落實延長法定產假,由現時的10星期延至14星期,讓在職女性有更長時間作產前準備、產後休養及照顧初生嬰兒。

僱。而延長產假亦有利母乳餵哺,因為哺乳初期應為首六個月,延長產假有利母乳健康。

她又指,延長產假可保護婦女生育權益,並有助產後恢復體能,同時保證母乳餵哺及照顧嬰兒的時間,有利母嬰健康,減輕產婦壓力,有利母乳餵哺,促進家庭和諧。

### 柯創盛:減流失利僱主

柯創盛則表示,現時已有不少僱主主動為員工延長產假,以提升工作條件,挽留人才,減少流失率,反映延長產假對商界也有得益。柯創盛又促請政府帶頭改善家庭友善政策,包括改善社區託兒服務,讓婦女可放心生育及外出工作,增加社會勞

### 葛珮帆:利哺乳益身心

葛珮帆指,現時香港在職媽媽的產假一般只有10周,有些媽媽為照顧初生嬰兒,被迫申領無薪假,但又擔心會被解



民建聯促延長產假至14周。

香港文匯報記者殷翔 攝

動力。

### 顏汶羽:助母產後休養

青年民建聯主席兼民建聯人力事務副發言人顏汶羽指,最近社會開始討論有薪產假延長至14周,商界則有所抗拒,

指會導致人手不足難以補充員工;亦有說幾十年來產假都是那麼多,何必另生枝節,何況延長產假也不會增加生育率。顏汶羽強調,延長有薪產假是讓產婦恢復身心健康和照顧初生嬰兒,實屬必要。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陳永臣)全國政協副主席梁振英昨日再就香港外國記者會(FCC)會址租約問題撰文。他指出,FCC前執委Francis Moriarty日前聲言他應公開某中心的租約,梁振英再次重申自己與該機構沒有關係,但已透過公開途徑取得租約副本,並傳給FCC,促請FCC亦交出租約副本予公眾查閱。

## 梁振英公開租約

上周五,FCC前執委Francis Moriarty接受《蘋果日報》訪問時稱,「梁振英是一個工商和專業協會的創始人,而該協會辦公室正是位於中環一個獨特規劃的空間,故梁振英或者可率先公開有關租約內容。」

### 「有什麼需要保密?」

梁振英昨日在facebook發文,認為Francis Moriarty所指的機構是「專業聯合中心」。

他重申,與該機構沒有任何關係,不過指出該機構的租約是公開,亦已索取租約副本,並附上他給FCC董事會的信。他再次要求FCC公開其會址的租約,「一個政府物業的租約有什麼需要保密的?」

在發予FCC董事會的信中,梁振英提到,即使是「專業聯合中心」的會址,在租用當時的土地發展公司,抑或現在的市區重建局物業時,都有經過競投程序,而該份租約是有在土地註冊處登記,公眾可以隨時查閱。

他指出,已在信中附上該份租約的副本,期望能收到FCC會址的租約副本作為回應,又指如果FCC選擇將租約送往土地註冊處登記時,「請讓我

知道。」

同時,梁振英提到「專業聯合中心」被業主收去大部分的空間,現時只剩餘約712呎的地方,供10個最大的專業團體共同使用,暗指FCC無需佔用政府的一大座物業。

他以「專業聯合中心」的例子指出,公開競投程序是正常的行為,FCC的租約應予公眾查閱,同時沒有人保證可永遠租用物業。

## 教協護短撈誹謗 CY批指控捏造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全國政協副主席、前行政長官梁振英上週正式入稟,控告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助理教授鍾劍華及《立場新聞》誹謗,日前香港大學法律學院首席講師張達明亦稱,自己曾於今年5月兩度接獲梁振英律師信,又以「公允評論」為鍾劍華辯護。教協昨日發聲明,聲言梁振英的行為「非常遺憾」,又謂其舉動令人擔心是為了「打壓言論自由」、「製造寒蟬效應」。

梁振英發文批評,捏造的指控不是「公允評論」,有政界人士亦認為,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任何人均有權透過法律途徑維護自身的權益,有關人等若認為自己的言論無問題,就不應擔心。

教協的聲明稱,市民及傳媒均有權就官員的行為或言論提出質疑,具官職人士「不應」以法律程序「對付『異議』聲音」云云。

### 重申鍾劍華說法無根據

梁振英昨晚在facebook發文回應,批評捏造的指控不是「公允評論」,重申鍾劍華的說法無事實根據,《立場》的合成照片配圖和標題亦非「公允評論」。

他強調:「我們都重視言論自由,但每個人都有免於被誹謗的權利,因此古今中外都有誹謗法,香港更有刑事誹謗法律。捏造事實、歪曲事實、罔顧事實的不是評論,是誹謗。」

### 顏汶羽:有權捍衛名譽

青年民建聯主席顏汶羽認為,任何人面對有問題的言論,均有權告人誹謗,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任何人都擁有權利捍衛自己的權益,大家也應尊重任何人這個權益,這也是尊重法治的一種表現。

他又說,若有關人等認為自己的言論沒有問題,便不應擔心任何控告。他相信法庭會還原真相,令事情水落石出。